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77.8 万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 56,339.30 万股的 1.03%。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56,339.30 万股减少至 55,761.50 万股。

2、本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涉及人数为 72 人，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7.9425 元/股，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一、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15 年 3 月 3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随后，公司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相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

2、2015 年 4 月 2 日，公司获悉中国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方案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

3、2015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后续相关事宜。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

4、2015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15 年 4 月 29 日为授予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

5、2015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 1,056 万股，授予日为 2015 年 4 月 29 日，授予价格为 16.025 元/股，授予对象为 81 名。上述股份于 2015 年 7 月 1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6、2015 年 8 月 5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回购注销 1 名股权激励对象已授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60 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5 日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7、2016 年 2 月 29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拟回购注销 3 名股权激励对象已授予但未解锁的注销公司限制性股票共计 14 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 日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8、2016年4月1日，公司实施了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即以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8,196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公司总股本由28,196万股变更为56,392万股；又因公司拟回购注销已授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28万股，公司总股本将减至56,364万股，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由996万股调整为1,964万股。

9、2016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数量及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决定对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及回购价格相应予以调整，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964万股，回购价格为7.9625元/股；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将于2016年4月29日届满，第一次解锁条件已达成，公司激励计划涉及的77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87.4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2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已于2016年5月19日上市流通。

10、2017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拟回购注销 3 名股权激励对象已授予但未解锁的注销公司限制性股票共计 24.7 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31 日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

回购注销手续。

11、2017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将于2017年4月29日届满，第二次解锁条件已达成，公司激励计划涉及的72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74.1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20%。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已于2017年5月25日上市流通。

12、2017年6月5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决定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相应予以调整，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7.9425元/股。

13、2018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拟对72名股权激励对象所持有的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577.8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7.9425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4月1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7年度营业收入69,495.7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0,289.22万元，未达到2017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公司拟对72名股权激励对象所持有的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577.8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7.9425元/股。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情况如下：

职务	持有人姓名	回购注销数量（股）
董事长、总经理	孙迎彤	420,000
非董监高，其他71名持有人		5,358,000
合计		5,778,000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577.8万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56,339.30万股的

1.03%。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的注销事宜已经于 2018 年 7 月 26 日完成。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自然终止。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表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增加 (+)	减少 (-)	数量 (股)	比例
1、有限售条件股份	22,451,300	3.98%	0	-5,778,000	16,673,300	2.99%
股权激励限售股	5,778,000	1.03%	0	-5,778,000	0	0%
高管锁定股	16,673,300	2.96%	0	0	16,673,300	2.99%
2、无限售条件股份	540,941,700	96.02%	0	0	540,941,700	97.01%
3、股份总数	563,393,000	100.00%	0	-5,778,000	557,615,000	100.00%

特此公告。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